

证券代码：002817

证券简称：黄山胶囊

##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蔡弘）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

2018 年度，本人作为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独立公正地行使独立董事的职权，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认真审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18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公司 2018 年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18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

2018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一）2018 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本人现场出席 2 次，通讯方式表决 4 次。

（二）2018 年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参加。

#### 二、报告期内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动态，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就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时间	届次	事项	意见类型
----	----	----	------

2018-04-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18-04-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4-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4-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4-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4-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2017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4-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5-2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5-2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聘任执行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5-2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8-0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8-0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10-2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12-2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 （一）战略委员会

本人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2018年度，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发展战略实施进行检查。

##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组织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度主要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对本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的检查报告。

## （三）提名委员会

2018年度，本人出席了提名委员会召开的三次会议，主要对公司选举副董事长余超彪先生、外聘执行总经理常丰凯先生和储备合适独立董事人选及提名陈济生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了讨论。

## 四、报告期内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度，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调查，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时刻关注公司的外部环境对公司的影响，运用专业知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保护广大股东的权益。

##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审慎行使独立董事权利，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对于公司董事会上的需审议事项，认真审阅有关材料，审慎进行表决，并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动态，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性，不定期的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沟通，关注公司经营，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及利益。

2、报告期内，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有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股东权益等内容的理解，提升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提高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意识。

## 六、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及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8年度，公司经营稳健，整体运营管理水平都有效提升，本人勤勉、审慎的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也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的支持和配合。以上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期公告。

独立董事：蔡弘

2019年4月25日